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endz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5)

關於意向收購高科技智能製造企業51% 股權的合作框架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公司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潛在賣方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下文載列其主要條款。

合作框架協議議題

根據合作框架協定，其建議本公司向潛在賣方收購目標公司中山市耀升電器製造有限公司最低51%股本。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於中國廣東省中山註冊成立，是一家高新智能製造技術企業，創建於2003年8月，專注研發、綜合應用先進的5G+工業互聯網技術，生產各類時尚高品位的精品小家電產品，為客戶提供產品研發、模具開發及結合5G技術綜合應用等多元化解決方案，為廣大消費者提供安全、節能、智能家電產品，更好詮釋科技改變生活。

工業互聯網以網路為基礎、平臺為中樞、數據為要素、安全為保障，既是工業數位化、網路化、智能化轉型的基礎設施，也是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與實體經濟深度融合的應用模式，同時也是一種新業態、新產業，將重塑企業形態、供應鏈和產業鏈。

後續將透過收購目標公司，推動本集團投資的卓航•點點科創城入園的工業企業乃至產業，加快應用和發展工業互聯網資訊技術，促進新一代資訊技術與製造業深度融合，實現數位化、網路化、智能化發展，逐步構建起全新製造和服務體系，促進入園工業企業轉型升級，致力為國家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持續推進可持續發展做出應有貢獻。

進行可能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目標公司計畫進駐本集團投資的卓航•點點科創城，並將於卓航•點點科創城擴大上述技術開發和綜合應用，做好相關產品的製造生產和技術研發，從而讓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獲得較好的經濟收益，公司董事認為訂立合作框架協定以探討能否多元化發展本集團投資業務組合，該目標公司後續擬整體搬遷入本集團投資之卓航•點點科創城，將充分利用目標公司在模具研發和智慧、健康創意電器產品研發能力，為點點科創城其他入園企業提供相關配套服務，後續將為為園區帶來較好的經濟效益。現本集團擬意向並購該公司業務，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認為，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

收購事項代價

可能收購事項的代價須待合作框架協議的訂約方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將就目標公司進行的估值作出進一步的磋商後，方可作實。

可能收購事項的代價應以現金及／或促使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或合作框架協議的訂約方協定的其他方式支付。

收購事項盡職審查

本公司將對目標公司的資產、負債、營運及其他範疇進行盡職審查。潛在賣方應需協助本公司此類審查。

收購事項正式協議

本公司與潛在賣方將盡快訂立正式協議展開進一步磋商。合作框架協定並不構成合作框架協議訂約方就可能收購事項的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可能收購事項須待正式協議簽立及完成後，方可作實。

倘正式協議落實，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收購事項將構成本公司須予公佈的交易，因此，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潛在賣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協力廠商，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互不關連。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潛在賣方並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倘可能收購事項落實，根據上市規則，其將構成本公司須予公佈的交易。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任何正式協議獲簽訂，本公司將就可能收購事項作出進一步的公佈。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正式協議」	指	本公司與潛在賣方就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訂立的正式買賣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合作備忘錄」	指	潛在賣方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框架協議，載列有關可能收購事項的初步共識
「可能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進行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可能收購目標公司的最低51%註冊股本，惟須待正式協議獲簽立後方可作實
「潛在賣方」	指	於本公告日期為目標公司51%股權實益擁有人的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中山市耀升電器製造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嘉敏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馮嘉敏女士、徐源華先生、駱嘉豪先生及方恒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峻松先生、邱越先生、唐永智先生及雷冠源先生。